

**南區區議會屬下  
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**

**2016 - 2017 年度南區巴士路線計劃**

**目的**

本文件旨在請各委員就上述議題發表意見，以及就下文所述的動議進行辯論。

**背景**

2. 運輸署向委員闡釋 2016 - 2017 年度南區的巴士路線計劃，以及諮詢委員對有關計劃的意見，詳情請參閱附件一。

**動議**

3. 徐遠華先生於會前以書面(附件二)提出，要求在 2016 年 4 月 5 日舉行的第二次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（下稱「委員會」）會議上，就以下動議進行辯論：

「本會譴責運輸署漠視區議會『南港島線通車前不得推行巴士重組』的共識，巧借『巴士路線計劃』中削減 107 號巴士，罔顧黃竹坑居民的交通權益。」

動議獲區諾軒先生和議。

4. 由於上述動議與運輸署的議題相關，委員會主席決定將兩者合併同一議題下討論。

5. 按照《南區區議會（2016-2019）會議常規》第 13 條，委員會主席同意將有關議題納入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的議程。

## 徵詢意見

6. 請各委員就上述議題發表意見。

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 
2016年4月